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1月11日收到董事姚伟国先生、张禾阳女士、张丹凤女士、孙小红先生，独立董事吕洪仁先生等五位董事的书面辞职报告。

因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姚伟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万马奔腾新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其他职务；张禾阳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张丹凤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孙小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总经理等其他职务；吕洪仁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于上述董事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改选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履行董事职务。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选举新任董事。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董事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8日